

開放文學 – 風花雪月 – 萬錦情林 奇姐臨難死節

是時陳夫人以兵變稍息，歸於本鄉，不幸遭疾浹旬。奇往省之。未數日，寇亂復作，遂遣奇入城。嗣是盜益熾，夫人病益篤，欲昇之入城，則亟不可動。奇聞變號泣，步行往省。瓊姐執奇手曰：「寇賊充斥，妹未可行。」奇曰：「我寧死於賊手，豈忍不見母瞑。」因絕裾而行。及抵家，寇稍寧息。奇姐虞母不諱，先為置辦棺衾。比至二更，聞官兵大至，眾喜，以為無虞。至五更，乃知即是賊兵。雞鳴，遂圍渾江，剽掠男婦數百。三賊突入陳夫人之房，見夫人病臥，欲逼之以行，夫人不起，抽刃欲兵之。時奇逃在密處，遽呼曰：「勿動手，我代之。」遂出見賊。賊見其天姿國色，歡喜特甚，遂掠以行，並攜蘭香及家童數人而去。時陳夫人在床，猶未瞑目也。賊聞官兵欲至，飯後退屯新升橋，至河沿宦署，將所攜男女盡禁其中。奇姐謂蘭香及家童曰：「我為母病來，豈知為母死！我若不死，必被賊污，異日何以見白郎乎！」乃咬指血書於壁曰：

母病不可起，夫君猶未歸。妾身遭此變，兵刃詎能違！甘為綱常死，誰雲名節虧。乘風化黃鶴，直向楚江飛。

題畢，謂蘭香、家童曰：「吾母子相從於地下矣，汝輩得歸，可與小姐善事白郎。」復謂蘭曰：「吾當急死，稍遲，欲死不可矣。」乃語間，即取裾中所藏剃刀，以袖蔽面，自刎其頸，遂僵仆，血流滿地。蘭香抱之而哭。賊來，怒殺蘭香。因詢其由，鄉鄰備道。賊曰：「我誤矣，此節孝女也，勿污其屍。」於是昇而置之署後月台之上，以紅綾被覆之，相與環泣。其節孝之感人如此。

是夕，有人來報，錦、瓊舉家號慟不已。瓊姐願以百金入賊營贖其屍，眾懼不敢往。次日早報：「官兵殺退賊矣。」又報：「陳夫人即世。」瓊姐帶秋英、新妹、小妹往收其屍；錦娘帶春英殯斂陳夫人。時瓊號泣登台，未至五步，尚聞奇姐長歎一聲，駭曰：「吾妹尚無恙！」急往撫之，則見其氣已絕，顏色如生，尚帶笑顏。瓊曰：「吾妹甘心死乎！」因令人昇歸，與陳夫人同殮。遍尋蘭香之屍，則為賊棄之水中，無復存矣。瓊姐讀其血題之詩，號泣仆地，絕而復甦。

瓊姐抵陳夫人之家，與錦娘備辦棺衾，殮殯完備，弔客盈門。二女親為執喪。越三日，各為文弔之。瓊詞曰：

「嗚呼哀哉！吾妹死矣，吾不忍言也。吾與妹歲距三週，居違五里，七歲已同游，十祀曾同學。吾母與若母，姊妹也；吾父與若父，連襟也。汝年十四，吾年十六，即聞兵變。惟時汝父先逝，吾父宦游，吾祖母與若母虞吾二人居鄉莫便也，乃即趙姨之居居焉。坐則共榻，寢則同床，食則同甘苦。殆於今三年矣。幸得錦姊朝夕綢繆，兼以諸母慰勸教導，吾二人亦欣欣然至忘形骸。嗣時共遇白郎，以骨肉之親而重之以山河之誓；旋復同締姻媿，以絲蘿之舊而聯之以五百年之緣。將謂生則同室，死則同穴，金石莫移也。詎意笑語方懸於匙箸之間，慘淒即見於須臾之際。妹愛母心切，不暇顧身；吾慶妹情真，臨行拽裾。豈知裾絕而吾妹去，妹去而禍變臨。賊刃若母，妹安得不出；吾妹既出，身安得不死！然遭賊之時，則寅也，妹不死於寅者，將為全母之計；過此則卯也，夫妹不死於卯者，必其提防之深；及入營，則辰也，方入營，而吾妹死矣。釋此不死，則妹寧有死時乎？然聞妹將死之時，慷慨賦詩。吾細繹之，其首曰『母病不可起，夫君猶未歸』，孝節見於詞矣；次曰『妾身遭此變，兵刃詎能違』，慷慨以身殺矣；『甘為綱常死，誰雲名節虧』，捨生而取義矣；末曰『乘風化黃鶴，直向楚江飛』，戀戀不忘夫君矣。是詩也，賊人猶自哀憐，況人乎！人見之猶自慘切，況瓊乎！瓊見之亦無可奈何也，使吾郎君見之，其悲傷痛之又若何邪！吾恐白郎為汝傷生，則吾亦為汝殞命矣。嗚呼痛哉！吾今日所以不死者，誠懼傷郎之生，益重妹不瞑之目。古人有死於十五年之前者，固已存孤；有死於十五年之後者，亦以全趙。瓊之心猶是也，妹氏諒我心乎？嗚呼已矣，吾目枯矣，吾言不再矣！然尚有言焉：白郎若歸，倘能不為兒女姑息之愛而為丈夫萬世之謀，吾以汝平時玩物珍寶市田若干，永為祭奠之需；高大窀穸，永為同穴之計，則相離於今時者，當相合於永世。孰謂九泉之下，非吾聚樂之區邪！嗟夫痛哉！妹之容顏比秋月矣，文采若春花矣，性情類清風矣，氣節傲秋霜矣，孝誠動天地矣，餘何忍言哉，餘何能言矣！嗚呼！長江淒淒，寒風烈烈；山嶽幽陰，天地昏黑；欲見汝容，除非夢中不可得；汝若至楚見白郎，道我肝腸片片裂！」

錦娘亦有哀詞，其愁怨悽慘之狀，不下於瓊，但不能悉載也。二母亦來會弔。奇有弟雙哥，甫七歲，趙母為之鞠育。喪事畢，二母、二姬俱入城，淒涼之態，何可盡述！

生在荊州，遙望老僕不至，想見三姬甚殷。父母遭生歸畢姻。瓊父母亦遣僕來會姻期。生遂與其叔束裝為歸計矣。